太白县2021-2022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核验工作制度

申请补贴的农户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申请表（个人）》，前往所在镇农业经济综合服务站申请验货，约定好核验时间、地点、注意事项等。

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行“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先购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户）”，申请补贴流程简化为“自助购机、申请补贴、核实公示、资金兑付”四步。简化程序之后，补贴机具核验是核实公示的重中之重，显得尤为重要，为此特制订以下核验制度：

一、核验内容

补贴机具核验是指我县级及以下农业农村部门对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以下简称“购机者”）申报农机购置补贴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形式审核、对机具进行核查的工作。核验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购机者身份信息。个人身份证件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工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及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等信息；

（二）购买信息。购买补贴机具税务发票等信息；

（三）机具信息。机具实物上的固定铭牌信息、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所对应机具的信息、牌证管理机具的行驶证信息等；

（四）其他信息。购机者惠农“一卡通”账号、开户名等信息，以及政策实施要求提供的其他必要信息。

上述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由购机者、产销企业和农机安全监理机构分别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核验程序及要求

（一）受理申请。对购机者自主提出的补贴申请，主管部门应按规定及时受理。鼓励通过手机APP、“一站式”服务窗口等便捷高效的方式受理申请。

       （二）资料核验。**一是购机者及其身份、购机税务发票等资料。**购机者为个人的，重点核验购机者本人与其身份证件的肖像照片是否相符，购机税务发票所显示的购机者姓名与购机者身份证件所显示的姓名是否一致；购机者为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的，重点核验该组织法定代表人本人与其身份证件的肖像照片是否相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所显示的姓名与工商营业执照所显示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是否一致，购机税务发票所显示的购机者名称与工商营业执照所显示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名称是否一致。**二是惠农“一卡通”账号等资料。**重点核验购机者填写的惠农“一卡通”账号、开户名等信息与其携带的惠农“一卡通”所显示的账号、身份证件所显示的购机者姓名、工商营业执照所显示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名称是否一致。**三是购机价格真实性承诺。**提示购机者确认购机税务发票上的购机金额与其实际全部支付给经销企业的资金是否一致，以及隐瞒不报、提供虚假信息需承担的违规责任，提示购机者对购机价格的真实性签字确认。**四是政策实施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未通过核验的，应将所发现的问题一次性告知购机者，并说明完善方法。

    （三）机具核验。**一是重点机具核验。**重点核验购机税务发票所显示的机具名称、生产企业、型号、发动机号（不带动力的可不核验）、出厂编号与所购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是否一致，所购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与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内对应的机具信息是否一致，购机税务发票所显示的经销企业与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内对应的经销信息是否一致。对牌证管理机具，免于现场实物核验，但需核验购机者携带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行驶证》信息与农机安全监理系统推送给辅助管理系统的牌证信息、机具信息是否一致，购机税务发票所显示的经销企业与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内对应的经销信息是否一致。**二是冷库核验。**采取先申请后验收的方式，申请者到农机购置补贴大厅登记备案申请后，农机购置补贴大厅工作人员将进行现场检验，确保项目是当年新建。申请者必须使用当年农机购置补贴目录内的制冷设备，冷库库容大小（长\*宽\*高）必须与冷库库型配套；冷库必须使用补贴目录中与冷库型号配套的制冷压缩机；冷库及冷库配套设备须在明显位置固定标有生产企业、产品名称和型号、出厂编号、生产日期、执行标准等信息的永久性金属铭牌。在完成冷库库体建设以及制冷设备安装后，申请者应携带**施工合同**（施工合同必需含有冷库建设平面图且标明每座冷库库内实际的长宽高尺寸）、**组合冷库铭牌照片**（冷库型号、冷库建设企业名称、功率、出厂编号、出厂日期等参数信息必须清晰可见）、**制冷压缩机铭牌照片**（产品型号、产品生产企业名称、功率、出厂编号、制冷剂、出厂日期等参数信息必须清晰可见）到县农机购置补贴大厅申请冷库竣工验收，县农机中心将对资料审查通过的新建冷库进行现场验收。现场验收合格后，通知申请者准备税务发票及申请补贴的相关资料。现场验收不合格，取消享受补贴资格。**三是非重点机具核验**。对补贴额较低、风险可控度高的机具可采取补贴资金兑付后按比例抽查核验方式进行，抽核内容同重点机具。对单台补贴额3000元以下的非重点机具，采取补贴资金兑付后按30%比例抽查核验，抽核内容与重点机具相同；对单台机具补贴额在1000元（含1000元）以下的，抽检比例不低于5%。重点核查单个购机者同一个年度购置多台套机具情况。对符合条件已受理的补贴申请，应于13个工作日内（不含公示时间）完成规定的相关核验工作。

（四）核验结果。核验结果分为通过核验和未通过核验两种结果，具体按下列程序进行：

**通过核验：**抽检实行双人交叉核验或同步核验，现场填写核验抽查表，经核验人员与购机者双方签字确认,再次进行复核登记；对通过复核的补贴申请信息进行为期7天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送同级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审核无误后，将补贴资金及时兑付惠农补贴“一卡通”。

**未通过核验：**将所发现的问题一次性告知购机者，并说明完善方法。随后按照通过核验的程序及时兑付补贴资金。

         （五）资料处理。对财政部门未提出疑义的补贴申请，将其核验资料留存备用备查，留存期限不少于5年。

三、监督管理

      （一）加强核验人员队伍建设。选配责任心强、业务素质高、作风优良的干部从事核验工作，对其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廉洁从政、业务技能等方面的教育培训。建立健全分管领导监督机制，实行补贴申请受理、补贴机具核验岗位分离，明确岗位职责。

       （二）推行购机承诺践诺。加强购机者补贴申请行为的自我约束和信用管理，实行补贴申请资料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的自主承诺，引导其规范参与补贴政策实施，主动报告所发现的问题，共同维护政策实施良好环境。

      （三）全面排查违规线索。对核验中发现的补贴申请违规行为线索，由核机工作人员逐条书面登记，并及时报告分管领导。开展违规线索集体研究，对违规嫌疑较大或反复出现的应启动调查程序，对违规嫌疑较小的留存材料备查。对补贴机具核验争议处理等重大事项，及时报请市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研究决策。

      （四）严格监督管理。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以机具核验流程为主线，逐项工作、逐个环节查找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

太白农业机械技术推广服务中心